

贯通联动 实战实效

——茂名市深化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

走进茂名市各级综治中心，窗明几净的群众接待大厅里，功能区划分清晰，工作人员引导耐心细致，群众诉求在这里实现统一受理、分类流转、依法办理、闭环管理。昔日“多头跑、重复跑”的烦恼，已被“只进一扇门、最多跑一地”的便捷服务所取代。

近年来，茂名市深入贯彻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关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决策部署及省委政法委“1+6+N”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体系建设的工作要求，将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作为“一把手”工程，高规格部署、高质量建设、高效率运行、高水平服务，构建了贯通联动、实战实效的市、县、镇、村四级综治中心工作体系。目前，市、县两级综治中心全部实现“五有”目标，“5+2”规范化建设取得良好成效，112个镇（街）“1+6+N”工作体系、1928个村（社区）综治中心实战效能不断增强。

安全固本强基，发展行稳致远。2025年，茂名市生产总值4106.4亿元，是粤东西北唯一GDP突破4000亿元的城市。茂名在2024年度平安广东建设考评中全省排名第四；2025年全市刑事治安警情数、刑事案件数实现“双下降”，信访事项调解率全省第一，万人犯罪率位居全省低位，多项打防成绩实现历史最优，群众安全感、满意度持续提升。如今，“有矛盾纠纷到综治中心”已成为群众共识，“到综治中心能解决问题”正逐步成为群众口碑，更高水平的平安茂名建设根基日益稳固，善治茂名的温暖画卷正伴着群众的期盼徐徐铺展。



综治中心设置科学合理。

打破壁垒，贯通层级

综治中心是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的重要载体，其发挥作用的關鍵在于指挥体系的顺畅高效。茂名市坚持“一竿子插到底”抓基层，市委常委会、市委书记专题会定期听取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汇报，市政府常务会固定调度平安建设推进情况，形成“市抓到镇、县抓到行政村、镇抓到自然村”的工作格局。市委政法委发挥牵头抓总、统筹协调、督办落实作用，集聚各方资源力量，全力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。

在层级定位上，茂名市在全省首创县级政法委书记、镇街政法委员常驻综治中心办公机制，全市5个区（县级市）委政法委书记及滨海新区党工委分管领导、112个镇街政法委员常驻中心办公，明确了指挥调度运作、统筹协调、督办重点案件、组织督导问责、处置突发事件作为县级政法委书记常驻综治中心的“五大职责”。全市四级综治中心形成了“市

级中心统筹指导、调度督办，县级中心多元聚力、风险防控，镇级中心源头预防、就地解纷，村级中心群防群治、网格助力”的工作格局，层级定位更精准，权责更清晰，流转更高效。

在机制支撑上，构建攻坚有力度、问责有震慑、兜底有保障的工作体系。创新实行重点矛盾风险滚动攻坚化解“123”机制，由镇、县、市三级综治中心分别滚动攻坚10宗、20宗、30宗“骨头案”，通过列账、督账、销账、补账的四步闭环，对重点矛盾风险实行“动态列账”“提级管理”。近三年化解疑难案件1100余宗，成功化解湛江茂界60年山林纠纷、“南香城”30年历史积案等。同时，创新“纪法信”联动工作机制，全市6个县级纪委监委、政法委、信访局协同联动，对矛盾纠纷化解中的推诿敷衍、失职失责等问题进行督办、追责、查处，将责任一压到底。2025年，共约谈履职不力单位14个，批评教育25人。

多元聚合，依法解纷

“皆大欢喜！”当事人举起手机拍下老屋拆除的画面发到家族群，随后如释重负地长舒一口气。轰隆声中，化州市长岐镇S285省道旁，一栋嵌入马路中的红砖平房应声倒下，一场跨越15年的拆迁纠纷于今年春节前成功化解，省道恢复双向四车道，告别了十多年的交通安全隐患。

谈及这起纠纷，当地群众甚是感慨。这个因拆迁安置等问题未谈妥，致使S285省道单向双车道被迫缩为单车道，事故频发的历史遗留问题，终于在综治中心牵头、多部门依法解纷的努力下圆满解决。而这，正是综治中心整合多元力量，推动矛盾纠纷按照法治化“路线图”依法有序化解的生动缩影。

茂名市牢牢把握立足基层、就地解决的导向，充分发挥镇级综治中心“承上启下”的作用，通过盘活镇级多元解纷力量，整合解纷资源，打造专业化、法治化解纷队伍，实现矛盾纠纷“小事不出村，大事不出镇”。

一方面，依托“平安大走访”“法治民主议事厅”“一村（居）一法律顾问”“庭所共建”等机制，将公检法司及法学力量融入依法解纷全流程，组建法学专家团队，充分研判分析矛盾纠纷多发高发的领域、警情或诉讼量较大的板块、矛盾纠纷较集中的镇（街）相关数据信息，整合部门力量，根据事项类型分别导入调解、仲裁、行政裁决、行政复议、诉讼、法律监督等法治化解纷路径。2025年以来，全市综治中心依据法治化“路线图”化解矛盾纠纷3.06万宗。

另一方面，以洗夫人“好心精神”为引领，构建“调解优先、依法办理、跟踪回访”解纷体系，让群众既“定分止争”又“事心双解”。因地制宜打造特色调解品牌，联动154个行业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、18个“五棵树一桌菜”特色行业调解委员会及沿海地区的涉渔解纷中心开展行业专业解纷；建成26个“好心调解”工作室，用乡音乡情弥合分歧、消融隔阂；依托1932个“法治民主议事厅”助力群众民事议、民忧民解，有效推动80%以上矛盾纠纷“化于未发，解于基层”。

全量汇聚，科技赋能

依托“粤平安”综治中心业务系统，打通人民法院调解平台、110非警务警情、12345政务服务热线、网格化系统等渠道，对群众诉求“无差别”全量录入、闭环管理，实现司法资源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资源高效融合。通过平台精准“分单、订单”，高效“验单、晒单”，实现系统派单、线上巡查、实时盯控、定期分析，对每起纠纷的流转实现进程可查、时限可控、质效可评。自2025年5月系统启用以来，全市综治中心化解矛盾纠纷周期平均缩短

10天，大幅提升了基层矛盾纠纷化解质效。

依托“粤省事”小程序，群众通过“粤解纷”程序反映诉求，每一起矛盾纠纷在线上可追溯、可监督，事件办理进度可查询，大幅提高了基层治理精细化、智能化水平。比如，在茂南区大发塘村建设项目中，茂南区综治中心依托“粤平安”综治中心业务系统“做细做实各项工作，最终，项目涉及的162户632名群众100%自愿签约，有效保障了茂名客运枢纽站项目顺利建设。

法治保障，贴心守护

综治中心的温度，不仅体现在化解矛盾纠纷上，更体现在守护群众的点点滴滴中。茂名市坚持“平安为民、服务惠民”，将综治中心的服务触角延伸至行业立法、关爱帮扶等领域，让综治中心成为群众身边的“暖心港湾”。

在服务产业发展上，充分发挥四级综治中心的贯通联动优势，汇聚“百千万工程”推进过程中的行业纠纷、产业纠纷问题，以案件为切入点，通过完善法规制度，强化法治支撑。近年来，相继推动出台《茂名市化橘红保护发展条例》《茂名市古荔

枝树保护条例》等地方性法规及《茂名市农房光伏项目建设管理实施意见》，真正实现了“化解一案、治理一片、源头立法”的良好效果。

在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上，推动综治中心与儿童青少年健康服务深度融合，联动教育、卫健、总工会、团委、妇联等部门的专业力量，协同“爱心妈妈”、司法救助等，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同时，推动检察机关建立未成年人犯罪高发镇（街）分级结对机制，制发《督促监护令》，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呈现“双下降”态势。

“行之苟有恒，久久自芬芳。”站在深化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新起点，茂名市将以更加昂扬的姿态，带着对群众的深厚感情，勇于担当，主动作为，全力以赴深化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，用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，奋力谱写更高层次的平安茂名、法治茂名新篇章！



湛茂边界60年山林纠纷成功化解。

建强平台，一站办理

“以前遇到矛盾纠纷，不知道该找哪个部门，跑东跑西费时又费力。现在综治中心‘一站式’受理，只进一扇门就能把事办好，太方便了！”这是茂名群众对综治中心最真切感受。

茂名市始终把“为民服务”作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配套出台市、县、镇、村四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指引，场地、人员、制度统一标准，实现“一套标准管到底”。全市6个县级综治中心平均面积超1600平方米，市、县、镇、村四级综治中心全部落实编制。同时，健全入驻人员管理、考评制度，定岗定责、定期培训，打造一支专业化、职业化的解纷队伍，实现群众

化解矛盾纠纷“只进一扇门、最多跑一地”。

紧紧立足“综治中心负责程序性推进，入驻部门负责实质性解决”这一关键，围绕矛盾纠纷处置的全链条，将市直83个职能部门引入市、县、镇、村四级综治中心工作机制。按照“常驻+轮驻+随驻”模式，推动6个县级综治中心入驻专业力量254名，112个镇级综治中心入驻工作人员2446名；同时，有效整合退休法官、检察官200多人及镇（村）干部、老党员、乡贤能人等1800多名，汇聚起多元解纷的强大合力，推动形成“综治中心搭台、入驻部门唱戏、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”的良好局面。



茂名客运枢纽站项目顺利落成。